

从孔府档案看孔氏族规家训的内容与特点

吕 钢 文

儒家历来主张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,对齐家十分重视。齐家有齐家的章程、法则,此即过去习见的族规家训。孔氏是圣裔,齐家尤严,自明清以来,既有衍圣公颁布的、对一切孔氏族人都适用的“祖训箴规”,又有散居各地的孔氏族人结合本地实际情况而制定的族规家训,并且,由于孔氏的特殊地位,还有官府代为制定、朝廷同意颁布的孔氏家规。这些族规家训为过去的孔氏族人所严格遵循、奉行,即所谓“各以祖训是式”,从而养成了不少颇多值得称道之处的家风或门风。

孔氏族规家训,留存于孔府档案中,我们可根据《曲阜孔府档案史料选编》第二编全一册、第三编第一册(齐鲁书社1980年出版)收录的篇第,分析其内容和特点如下:

一、树立圣裔意识,要求孔氏族人与编户齐民区别开来,自觉维护圣裔的身份和地位,不得有任何玷辱祖宗或与圣裔的身份、地位不相符合的行为。规定:“男不得为奴,女不得为婢”(《孔氏祖训箴规》);崇尚正学,屏绝邪教,严禁子弟入于僧、道异端,甚至要求“勿得入于流俗,甘为人下”(同上)。

二、崇儒重教,勉励子弟读书学习。指出:“祖为万世师表,后裔稍有聪颖者,春夏教以礼乐,秋冬教以诗书。毋得玉蕴于璞,荡失先业。”(《建宁县三滩孔氏续修家谱条例附族规》)又规定:“凡族有俊伟子弟,立志上达,克堪作养者,父兄当刮目相视,不得争为排挤。幼则奖成之,贫则周给之,一时不遇则慰安之,患难则资助之。”(《岭南孔氏

家规》)

三、崇尚节俭,“务以实业营生”。要求孔氏族人以士农工商治生,不得日夕游荡,无所事事;并且,“士焉而必笃于学,农焉而必勤于耕,工精其技以擅巧能,商居其货以通有无”(《丹阳县孔氏天启族谱家规纪》),即无论干什么都要干好。此外,还要节制财用,毋好奢侈,“即婚、丧二礼,亦称家有无,俱不得以俗尚概之”(《福建建宁县巧洋孔氏族规十二条》)。

四、族内族外,讲求团结和睦。如宗族宜和,要求“凡族事无大小,人无亲疏,勿萌疑忌,勿起嫌隙,总以和气处之。”(《建宁县三滩孔氏续修家谱条例附族规》)又如乡党宜睦,指出:“久居非亲即故,是以出入守望,咸敦友助之亲”(《蓬州孔氏族规》)。

五、恪守祖训,奉行儒家伦理道德。孔氏族规家训特别重视这一点,反复申明,其中着重指出的有孝悌、忠信、礼义、敬长、尊贤、勤谨、节俭等等。

孔氏族规家训,是儒家伦理应用于齐家上的典型表现。在传统农业社会,孔氏族规家训具有显著的优点和特点,呈现出从制度层面上创造和维系一种优秀家风或门风的价值和意义。这就决定了它除了约束族众,严禁非为以外,还别有一种示范性的作用。因此,孔氏族规家训的正面影响之大,不可低估。当然,另一方面,孔氏族规家训也有一些糟粕性的东西,如禁止抚养异姓子女、婚姻必讲门阀相当、严明尊卑等级观念以及血缘宗法观念等等,这也从中产生了一些负面影响。